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王藝蓉  
傳真：03-8235531  
電話：03-8227171 分機306  
電子信箱：pn4283@nt.hl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70193885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107年花蓮縣政府及所屬機關暨邀請機關聯合運動大會」延期及差勤相關配合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因潭美颱風來襲，延期至107年10月28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整，於花蓮縣立田徑場舉辦，並請於上午8時30分前報到。
- 二、本府各處參加人員差假注意事項：
  - （一）請本府各參賽人員自差假系統申請「公假」，公假期間自107年10月28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（計8小時），於活動結束起，1年內自行辦理補休1日。
  - （二）活動當日簽到簿請各處承辦人自行製作，並確實辦理各處參加人員簽到事宜。簽到簿請於107年10月29日（星期一）交送本府人事處退撫福利科黃秋雲小姐，作為補休憑據。
- 三、當日活動，除順延辦理日期外，其餘仍依秩序冊所列辦理（秩序冊電子檔可逕自本府網站首頁/公務聯繫下載閱覽）。



107/09/28





正本：花蓮縣農會、花蓮區漁會、花蓮縣議會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教育會、本府各處  
副本：朱天德校長、邱忠信校長、楊陳榮校長、董政欽校長、田楊橋校長、曾志堅老師、劉柏緯代理場長、古基煌校長、蘇連西校長、許壽亮校長、方智明校長、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蘭陽分公司【970花蓮市國聯一路37號7樓】、戰天下整合行銷【973花蓮縣吉安鄉勝安村中央路三段31之6 號1樓】

電子公文  
2018-09-28  
08:29:19

裝

訂

線

